

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填表注意事項

- 一、本部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0條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以下稱本辦法)規定，提供各級學校教師、職員依本辦法第5條第1款以「**經歷**」管道申請「環境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專業領域之「環境教育教學人員」向本部提出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
- 二、申請文件請依申請書「應檢具之文件」欄位內所列順序檢附文件、編排頁碼，並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夾於左上角平放信封內，每1封袋以裝1件申請書為限：
 - (一)本申請書應使用本部制式格式，各欄均須詳實填寫，所填資料必須與所繳證件上各項資料相符。
 - (二)申請書及附件以雙面印製為原則。
 - (三)各項證明文件（雙面者，含正、背面）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之核章或以申請學校之戳章或印信等代替。
 - (四)回郵信封：寫明申請者姓名、地址及貼足**36元**郵資之可容納A4大小之信封1個（寄送通過認證之證書）。
 - (五)**檢送審核之文件請勿直接以相關出版品、光碟、書籍、網址遞件，且請勿裝訂成冊。**
 - (六)申請表件填寫說明，請參閱本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網站→環教認證專區→認證申請資訊→申請認證，參考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填寫檔案
網址：<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gs2/ee/authstudy1.aspx>
 - (七)為使申請人擇優展現環境教育能力，佐證文件頁數限制如下：
 1. 申請認證類別為「行政」或「教學」之一者，佐證資料至多**200頁**為原則。
 2. 申請認證類別為「行政」及「教學」者，佐證資料至多**300頁**為原則。
- 三、認證審查：審查委員對送審文件有疑慮者，得擇期要求申請者接受口試。
- 四、環境教育人員之認證有效期限為5年，期限屆滿前3至6個月內得申請展延。
- 五、依據本辦法第16條規定，環境教育人員檢送之文件有虛偽不實者，本部應撤銷其認證。本申請書填報資料及附件如有不實記載，須負一切法律責任；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依法究辦。
- 六、有關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廢止，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七、依據本辦法規定，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核發、撤銷或廢止，將公開於本部網站。申請者若勾選不同意公開資料，**將不公開於本部網站**。
- 八、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疑義，請電洽專線 (02) 6630-9988#121或(02)7712-9125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 九、本認證申請文件以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網站公告資料為準，如有更新，不另行通知。

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自我檢核表

※請依照本表依序檢附佐證資料，並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夾於左上角平放信封內(資料無需裝訂)

一、申請認證基本資料部分：			頁碼
文件名稱		自我檢核情形，請勾選	
必備資料	1.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	☐ 確認填寫完整並簽名	
	2.附表一、環境教育推動經歷證明文件	☐ 確認填寫且經校長簽章	
	3.附表二、環境素養說明	☐ 確認檢附	
	4.教育部認定24小時研習時數統計表及證明文件 (若有24小時研習證書則可免填時數統計表)	☐ 確認填寫並簽名	
	5.回郵信封(寄發證書用，A4大小貼足36元郵資)。 <u>送審資料不再退回，申請人如有需要請自留備份</u>	☐ 確認收件地址、收件人及郵資無誤 (本項不需編頁碼，置於申請資料最後)	不編頁碼
申請行政類別者請檢附第二部分(行政)相關佐證資料，申請教學類別者請檢附第三部分(教學)相關佐證資料，若同時申請兩者，則需檢附第二及第三部分佐證資料。			
二、行政：相關佐證資料部分 (近連續1年或累積2年資料)			頁碼
必備資料	1.環境教育計畫(應標示年度及職掌分工，建議宜展現有效整合校內、外專業資源等為佳)	☐ 必備資料	
	2.環境教育計畫相關成果資料： (1) 歷程紀錄(公文、實施公告、子計畫辦法或照片及文字說明)	☐ 必備資料	
	(2)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填報 (非指定人員及大專院校免附，大專院校應提供校內環境教育計畫成果報告)	☐ 必備資料	
參考資料	3.其他：學校整體環境教育課程規劃、學校對外合作資料(鄰近社區、團體、機構等)、教師增能活動回饋(活動心得、照片、問卷等)、學生活動回饋(活動心得、照片、問卷等)、環境教育相關社團資料(成立、運作、指導)、學校環境硬體改善計畫(成果照片)、個人或學校獎項證明、其他特色活動紀錄及個人參與研習經歷。	☐ 可附	
以上資料須可清楚顯示為申請人規劃、執行或協助辦理(內容含申請人姓名或職稱)			
三、教學：相關佐證資料部分 (近連續1年或累積2年資料)			
必備資料	1.教案或自編環境教育講義(含授課計畫)	☐ 必備資料	
	2.上述課程之學習單、作業、學習評量或試卷及環境教育教學實施情形紀錄文件	☐ 必備資料	
參考資料	3.其他：創意教學活動內容設計、環境教育行動研究計畫、指導學生參與環境教育競賽紀錄、教學或學生獲獎資料及個人增能經歷資料	☐ 可附	
以上資料須可清楚顯示為申請人規劃、設計(內容含申請人姓名或職稱)			

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

以「經歷」管道申請「環境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專業領域之「環境教育教學人員」

※1.申請者請完整填寫本表紅線框內各欄並備齊各項文件。 2.請詳閱填表注意事項。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與護照同)								
申請類別	☐ 行政 ☐ 教學 (可複選，需與佐證資料對應)		環境教育推動 累積年資	年 月						
聯絡電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學校地址	□□□□□									
現職學校全銜			職稱							
主管機關	☐ 縣市政府 ☐ 教育部 ☐ 教育部國教署 (此欄位為單選)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僅需提供正面) (影印務須清晰)			1.本申請書填報資料及附件如有不實記載，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教育部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如有不實記載，依法究辦。 2.本部所依法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作業，為達「教育與訓練行政」之目的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案件審查、記錄及相關會議編排、資料套印、證書核發之用。您得針對個人資料行使個資法第3條的請求查閱、更正等當事人權利，請洽本部所承辦人員。 3.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十八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核發、撤銷或廢止，應公開於核發機關之網站，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公開教育部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資料如後：姓名、專業領域、電子信箱、認證效期及字號等，並公告於教育部網站供各界查詢。 申請者簽名： 年 月 日							
			☐ 擔任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 1.一校不限定一位指定人員 2.學校指定環教人員不須繳交1,000元審查費) ☐ 非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 (本欄位請校長勾選後並簽章)							
校長簽章：										
查核人員										
虛線內供審查單位確認用印，請勿填寫。										

附表一、環境教育推動經歷證明文件

姓名		服務學校 全銜										
職稱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推動環境 教育期間	民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截止日期請勿超過送件日期)											
環境教育推動工作內容說明 (請依申請類別，填寫行政或教學 重點推動實績 。含具體事證、執行期間、執行環境教育內容、意涵、規劃、事實及成果等，所列內容得檢附佐證資料補充說明。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辦理環境 教育類別 (行政/教學)	推動工作內容說明 (具體事證、執行方式、環境教育意涵 及成果等)		執行期間 (填寫辦理年月 或持續辦理)		佐證資 料頁碼		備註 (調校或 職務異動)					
服務學校 校長核章	1.此表列載符合環境教育法第3條「環境教育」定義之服務，如有不實記載，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2.審查機關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如有不實記載，依法究辦。 3.此表若欄位不足者，請逕增列填寫。 校長簽章： 服務學校電話： 服務學校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本表限以 A4下載，放大或縮小無效。

附表二、環境素養說明

請簡述以下議題個人意見：(每項300字內)

一、對於現今環境議題的感受：(請舉例說明)

二、如何將環境保護理念實踐於自身生活中：

三、如何落實學校環境教育規劃與執行：

四、身為環境教育者如何規劃自我增能：

五、身為環境教育者如何規劃後續推廣：

申請者簽名：

(以上資料請申請人自行填寫)

教育部認定24小時研習時數統計表

※倘已取得24小時研習證明文件，如有完整課程研習證書，不需填寫本統計表。

申請人		服務學校 (全銜)		職稱		擔任學校環境 教育指定人員	☐ 是 ☐ 否
申請認證之 「經歷」期間	年 月 ~ 年 月	合計年資	年 月	學校所在地	縣(市)	鄉(鎮市區)	

教育部認定24小時研習時數記錄，申請者需符合下列課程時數：

類別代號 1(必修課程)：環境教育法規、環境教育、環境倫理、環境教育教材教法、環境教育課程設計、環境概論，各課程至少2小時。

類別代號 2(選修課程-學校環境教育實務議題)：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資源整合及伙伴關係建立、環境教育推動要領與成效評估、環境教育體驗，此類課程合計至少4小時。

類別代號 3(選修課程-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議題)：永續發展、環境變遷與防災、生態保育、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此類課程合計至少4小時。

申請者請將個人研習紀錄記載於本表以下各欄位，並註記其所屬教育部認定之以上3項課程類別，建議依照以上課程類別，事先分類後，依序記載，以利於核對。
(倘不敷填寫請自行增列)

研習日期 (年/月/日)	課程名稱	課程類別 (請填上述 課程類別 代號)	主辦單位	核定時數	教育部核准文號
研習時數合計				小時	
申請者簽名		連絡電話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寄件人：

地址：

聯絡電話：

TO： 10843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90號7樓

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 收

檢核清單請勾選（申請文件請依下列順序排列），本頁請黏貼於信封封面

☐ 申請認證	☐ 補正文件
☐ 1、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自我檢核表 ☐ 2、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 ☐ 3、附表一、環境教育推動經歷證明文件 ☐ 4、附表二、環境素養說明 ☐ 5、教育部認定24小時研習時數證明文件 ☐ 6、申請類別(行政或教學)證明文件 ☐ 7、回郵信封(寄發證書用，貼足 36元 郵資)	1、通知補正公文 發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發文文號：____號 2、補件資料（請自行填列）： ☐ ① ☐ ② ☐ ③ ☐ ④ ☐ ⑤ ☐ ⑥

10843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90號7樓 (02) 6630-9988#121

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本頁請黏貼於回郵信封封面

黏貼**36元**回郵

TO :

先生／小姐收

行政類必備資料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成果填報資料套印教學

(純教學可以不用列印)

1. 登入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Lifelong Learning Network.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of the Executive 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and the website name.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login fields with the text: "登入學校填報帳密 帳號:校代碼 密碼:各校自設". Below the login fields are links for "忘記帳號/密碼" and "註冊個人帳號". On the right, there is a "客服專區" (Customer Service Area) with contact information: 電話: (02)6630-9988, 轉109、434, (02)2311-7722, 轉2768; 時間: 週一至週五 上午08:30~12:00, 下午13:30~17:30; 信箱: epaelearn@gmail.com.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新上架影片" (New Uploads) with three video thumbnails and their descriptions.

2. 按照1、2、3步驟操作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interface of the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Lifelong Learning Network.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and website name.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線上提報" (Online Reporting) button with the text: "1. 點選線上提報". Below the button, there is a "單位基本資料" (Unit Basic Information) section.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時數提報" (Hour Reporting) button with the text: "2. 點選時數提報". Below the button, there is a "時數提報" (Hour Reporting) section with two options: "時數提報(本機關)" and "時數提報(查詢所屬機關)".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時數提報(本機關)" option with the text: "3. 點選時數提報(本機關)".

3. 按照步驟操作點選時數套印後列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

線上提報操作手冊

首頁 1. 線上提報 學習資訊檢閱 環境教育單位 統計報表 限期辦理

登入帳號

3. 時數提報(主機關)

時數提報(查詢所屬機關)

時數提報(本機關) * 107年度統計區間為1月1日~12月31日

已提送提報作業 時數套印 107 年度

4. 選取年度(與申請資料中環境教育計畫同年度)
5. 點選時數套印

功能選項

單位基本資料
上傳參加對象名冊
計畫提報
新增檢核活動
2. 時數提報
員工時數查詢

客服專區

系統問題
電話: 02-6630-9988轉109、434
02-2311-7722 轉2768
時間: 週一至週五 09:00-18:00

時數提報(本機關) * 107年度統計區間為1月1日~12月31日

107年度 已完成提報作業 點選列印

人員數	學習時數
時數小於4小時者: 0人 時數大於等於4小時者: 18人 免納入參加對象名冊者: 0人	數位學習: 295.0小時 實體學習: 61.0小時
人員數: 18人	總學習時數: 356.0小時
班級(群組)數: 59人	班級(群組)簡達成時數: 236.0小時 班級(群組)已達成時數: 354.0小時 群組尚未達成時數: 0.0小時

時數套印下來的樣式，可參閱：教育部綠色學校網站>環教認證專區>認證申請資訊>申請認證>申請表單範例「03.參考範例：行政-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填報」